

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」修正草案

第二次研商會議議程

1. 時間：109 年 10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
2. 地點：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（高雄市烏松區澄清路 834 號）第 1 會議室
3. 議程：

時間	議程	簡報單位
14：00～14：05	主席致詞	
14：05～14：35	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」修正草案簡報說明	本署空保處
14：35～15：30	綜合討論	
15：30～16：40	結論	
16：40	散會	

4. 本會議討論之修正草案預告，請至本署公告及會議區→公開性會議下載（https://doc.epa.gov.tw/IFDEWebBBS_EPA/ExternalBBS.aspx），現場不另提供紙本資料。

「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費率」修正草案
第二次研商會議發言單

發言單位：	發言人：
發言內容：	